

四川省教育厅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川教函〔2019〕142号

四川省教育厅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举办四川省第七届“导航名师”大学生创新创业 指导课程教学大赛的通知

各普通高等学校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大力推进实施“大众创业、万众创新”战略，全面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关于推动创新创业高质量发展打造“双创”升级版的意见》（国发〔2018〕32号）要求，不断深化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，持续加强我省高校创新创业教育和实践能力建设，经研究决定，2019年将举办四川省第七届“导航名师”大学生创新创业指导课程教学大赛。现就大赛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：四川省教育厅、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承办单位：四川省普通高等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服

务中心

二、参赛对象

省内各高校推荐 1-2 名从事大学生创新创业指导课程教学、咨询指导工作的教师或工作人员报名参赛。原则上，在往届“导航名师”大赛中获得一、二等奖的人员不再报名参赛。

三、比赛内容

参赛选手结合自身实际和本地、本校创新创业教育教学及实践特色，参考教育部《普通本科学校创业教育教学基本要求（试行）》（教高厅〔2012〕4号）和《大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课程教学要求》（教高厅〔2007〕7号）相关内容，自行确定创新创业指导课程主题，设计参赛教案。

大赛设置预赛和决赛两个环节。预赛主要是教案、说课比赛，决赛主要是授课、指导案例比赛。

四、赛事安排

大赛分三个阶段进行：

第一阶段：宣传报名阶段（2019年4月1日-4月30日）

各高校创新创业工作部门牵头，负责对此次活动进行广泛宣传，鼓励和支持本校从事创新创业课程教学、咨询指导、能力素质培养的教师或工作人员报名参赛，并择优选拔推荐参加全省比赛（每所高校至少推荐报名 1 人）。

各高校将填写好的《四川省第七届“导航名师”大学生创新创业指导课程教学大赛推荐表》(见附件1)和参赛选手的教案,通过电子邮件方式报送至省教育厅就业指导中心(邮箱:scgxcy@163.com,教案电子文档为word格式,以“学校名称+姓名”的方式命名),截止时间为2019年4月30日。

第二阶段:预赛说课阶段(2019年5月2日—5月31日)

各高校推荐并报名的选手均参加预赛(预赛具体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,预赛规则见附件2)。参赛选手通过现场抽签方式随机分成A、B两组,并确定比赛顺序和具体时间(A、B两组在不同场地同时比赛)。预赛成绩由“参赛教案”“现场说课”“回答提问”三部分组成。

第三阶段:决赛授课阶段(2019年10月8日—10月31日)

分别将A、B两组参赛选手的预赛成绩排序,每组前25名、全省共50名参赛选手晋级现场决赛(决赛具体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,决赛规则见附件3)。决赛委托省内高校具体实施。参赛选手仍通过现场抽签方式确定决赛分组、比赛顺序和具体时间(随机分成A、B两组,在不同场地同时比赛)。决赛成绩由“现场授课”“指导案例”和“回答提问”三部分组成。

五、奖项设置

从参加决赛的A、B两组参赛选手中,各评出一等奖2名、

二等奖 3 名、三等奖 5 名、优秀奖 15 名（即从参加决赛的 50 名选手中，共评出一等奖 4 名、二等奖 6 名、三等奖 10 名，优秀奖 30 名）。获奖选手由教育厅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颁发获奖证书和奖金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1. 请各高校高度重视“导航名师”全省高校创新创业指导课程教学大赛工作，要将大赛活动作为检验学校创新创业教育和实践成效的重要事项，作为推进学校“双创”上台阶的重要平台，抓好落实。要加强组织领导，落实专人负责，细化工作安排，通过校园网、微信群等多种途径，面向本校创新创业指导教师和工作人员广泛宣传，积极组织动员，支持鼓励符合条件的人员报名参赛。

2. 请各高校紧密结合工作实际，认真组织开展校内评选推优工作，并按指标要求，择优推荐优秀教师报名参加全省比赛，确保全省每一所高校的创新创业指导教师，都有机会在省级平台上展示风采。

联系人：李双言；联系电话：028-86115855。

附件：1. 四川省第七届“导航名师”大学生创新创业指导课程教学大赛推荐表

2. 四川省第七届“导航名师”大学生创新创业指导课程教学大赛预赛规则

3. 四川省第七届“导航名师”大学生创新创业指导课程教学大赛决赛规则



四川省教育厅



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2019年3月26日

附件 1

四川省第七届“导航名师”大学生创新创业 指导课程教学大赛推荐表

院校名称:

姓 名		性 别		职 称	
工作 年 限		手 机 号 码		学 位	
邮 箱		教 学 专 业		特 长 专 长	
所在工作部门					
承担创新创业 教学及指导工 作情况					
参赛授课主题					
指导案例名称					
发表论文、著作 或其他研究成 果、教学成果					
所在部门意见	(盖 章) 年 月 日				
所在院校意见	(盖 章) 年 月 日				

附件 2

四川省第七届“导航名师”大学生创新创业 指导课程教学大赛预赛规则

预赛包括教案评审、现场说课、回答评委提问三个环节。具体规则如下：

一、参赛教案（40 分）

参赛选手根据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的相关文件和教学课程要求，结合自身实际，自行确定创新创业指导课程教学主题，设计 30 分钟的课程教案。具体要求为：

1. 教学目的明确，教学思路清晰，教学内容充实；
2. 教学过程组织合理，方法运用恰当有效；完整体现教学环节；
3. 文字表达准确规范、条理清楚、逻辑性强。既符合大纲要求，又紧密联系实际；
4. 以培养具有创新精神、创新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的人才为目标，结合学校办学定位、专业特色和学生需要分类施教，突出创业实践丰富教学内容，增强教学的开放性、互动性和实效性。

教案评审由专家评委在现场说课前以盲评方式完成。

二、现场说课（50 分）

参赛选手根据自己设计的课程内容，针对教谁、教什么、怎么教、为什么这么教等问题进行说课，说课主题与教案一致。具体要求为：

1. 说课应包括受众对象特征、教学目标、参考教材教学重点与难点、教学方法、教学过程、预期效果等方面的内容。

2. 说课语言流畅、吐字清晰、态度自然大方；说课内容无知识性错误，逻辑性强，能清楚表达整堂课的设计思路、教学主题和教学目标。

说课时间为 7 分钟。

三、回答评委提问（10 分）

参赛选手对评委提出的问题进行分析，具体要求为：

1. 正确理解评委所提问题，及时准确应答，切合题意，条理清晰；

2. 结论陈述准确，符合教育教学规律，说服有力；

3. 回答语言流畅，态度自然大方，现场应变能力，综合表现佳。

回答提问时间为 3 分钟。

四、预赛成绩

预赛成绩=参赛教案得分+现场说课得分+回答提问得分。

四川省第七届“导航名师”大学生创新创业 指导课程教学大赛决赛规则

决赛包括现场授课、指导案例展示、回答评委提问三个环节。决赛授课的主题与预赛一致。具体规则如下：

一、现场授课（60 分）

参赛选手按照 20-30 人左右的教学班形式进行现场授课，具体要求为：

1. 教学内容。紧扣大纲要求，探索创新、突出创业，体现知识积累，注重实践导向；内容充实，重点突出，条理清晰，循序渐进，激发学生创业意识，提高学生社会责任感，着力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创业能力。

2. 教学组织。遵循教育教学规律，结合理论讲授与案例分析、小组讨论与角色体验、经验传授与创业实践，安排合理教学过程，方法运用灵活、恰当，充分调动学生的互动参与，有效提高教学质量。

3. 教师素养。语言清晰、准确生动，语音标准，语速适中；教态大方，举止得体；着装整洁，精神饱满，亲和力强，体现个

人特色。

4. 教学运用。结合课堂教学实际，恰当选择和使用多媒体、板书、辅助课件等教具或教学设施设备；课件内容与授课主题密切相关，课件设计视觉效果佳，制作精良，吸引力强。

现场授课时间为 25-30 分钟。

二、指导案例展示（30 分）

参赛选手对自己指导过的案例进行展示、分析和总结，具体要求为：

1. 案例必须是参赛选手本人实际指导过的真实案例，具有代表性，真实反映学生创业过程中的实际问题及教师的指导过程和结果；

2. 能结合自身创业指导实践，总结提炼出符合大学生创业实际的一般规律、特点及对高校创新创业教育和指导服务工作的建设性意见；

3. 案例展示条理清晰，思路完整，逻辑性强；分析全面透彻，依据充分，结论明确；对其中重点难点问题能提出较好的指导意见或解决方案。

指导案例展示时间为 6 分钟。

三、回答评委提问要求（10 分）

参赛选手对评委提出的问题进行了回答，具体要求为：

1. 正确理解评委所提问题，及时准确应答，切合题意，条理清晰；

2. 结论正确、明确，符合教育教学规律，说服有力；

3. 回答语言流畅，态度自然大方，现场应变能力强，综合表现佳。

回答评委提问时间为 4 分钟。

四、决赛成绩

决赛成绩=现场授课得分+指导案例展示得分+回答提问得分。

政务公开选项：依申请公开

四川省教育厅办公室

2019年3月26日印发

